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

注：如果是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除了提供以上证明材料，还须同时提供：①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主体出具并加盖公章的有效授权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上级主体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目不接受总公司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也不接受同一总公司有两个或以上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如出现以上情形，该两家或以上投标人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414517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威尔金森服饰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414517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2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公司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0362M
注册号：	44030110478656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石龙仔路10号默根时尚产业园1栋B305
法定代表人：	李燕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3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0-07-0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3-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2025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13日21:31:58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服装、服饰、纺织品、床品、医用被服、行业制服、西服、校服的设计及销售；功能性高科技纺织品面料的研发与应用开发；服装纺织品辅料、功能性服装的设计与销售；毛巾类制品、坯布、染色布、印花布的销售；救灾物资及设备销售（不含限制项目）；体育服装、铁路服装、航空服装、执法服装（不含警服）、酒店服装、劳保服装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消防服装、鞋帽、背包、手袋、领带、皮革、皮箱、皮具、皮带的设计及销售;；消防器材、文化体育用品、电脑软硬件及配件、办公耗材、办公用品、道路设施设备、塑胶用品的销售；信息化设备、办公设备、智能化设备、电子产品、包装材料、日用百货、劳保用品、警用辅助用品、窗帘、隔帘、卷帘、窗饰用品、家具及办公家具、服装货架、厨房用品及厨房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为医院提供后勤管理服务（不含提供医疗服务）；洗涤用品的销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研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家具销售；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企业形象策划；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办公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充电桩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设备租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服装、服饰、纺织品、床品、医用被服、行业制服、西服、校服、床上用品、窗帘的生产；服装纺织品辅料、功能性服装的生产；体育服装、铁路服装、航空服装、执法服装（不含警服）、酒店服装、劳保服装及特种劳动防护用品、消防服装、鞋帽、背包、手袋、领带、皮革、皮箱、皮具、皮带的生产；医疗辅助用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洗涤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及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2026年10月13日21:32:52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指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等行政处罚。

3.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我单位承诺非联合体投标，不非法转包或分包，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5.我单位承诺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不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串通投标情形：

（1）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2）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6）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7）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7.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我单位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单位清楚，若我单位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我单位获得中标、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自愿接受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将我单位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信息公示在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公示期一年，一切不利后果我单位均自愿承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深圳市威尔金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02 日

3、其它资格证明材料

（如有，按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